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 2628

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



本公司是根據《公司法》、《保險法》於2003年6月30日在中國北京註冊成立，並於2003年12月17日、18日及2007年1月9日分別在紐約、香港和上海三地上市的人壽保險公司。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8,264,705,000元。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人壽保險公司，擁有由保險營銷員、團險銷售人員以及專業和兼業代理機構組成的中國最廣泛的分銷網絡。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機構投資者之一，並通過控股的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為中國最大的保險資產管理者。本公司亦控股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提供個人人壽保險、團體人壽保險、意外險和健康險等產品與服務。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個人和團體人壽保險與年金產品、意外險和健康險供應商。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約1.55億份有效的長期個人和團體人壽保險單、年金合同及長期健康險保單，同時亦提供個人、團體意外險和短期健康險保單和服務。



目錄

釋義.....	2
公司簡介.....	3
財務摘要.....	6
董事長致辭.....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重要事項.....	27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33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36
國際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38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39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41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43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4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5
內含價值.....	82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公司、本公司 ¹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集團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資產管理子公司	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養老保險子公司	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財產險公司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監會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保險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
《證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公司章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國	為本報告之目的，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但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地區
元	人民幣元

¹ 財務報告中所述的「本公司」除外。

公司簡介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人壽」）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簡稱「China Life」）

法定代表人：

楊明生

董事會秘書：

鄭勇

聯繫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

聯繫電話：86-10-63631191

傳真：86-10-66575112

電子信箱：ir@e-chinalife.com

證券事務代表：

藍宇曦

聯繫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

聯繫電話：86-10-63631068

傳真：86-10-66575112

電子信箱：lanyuxi@e-chinalife.com

* 證券事務代表藍宇曦先生亦為與公司外聘公司秘書之主要聯絡人

公司註冊地址：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

郵政編碼：100033

公司辦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

郵政編碼：100033

聯繫電話：86-10-63633333

傳真：86-10-66575722

公司網址：www.e-chinalife.com

電子信箱：ir@e-chinalife.com

香港辦事處：

聯繫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5樓

聯繫電話：852-29192628

傳真：852-29192638

公司簡介

公司選定的A股信息披露報紙名稱：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登載中期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的網址：

www.sse.com.cn

H股指定信息披露網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本公司網站 www.e-chinalife.com

公司中期報告備置地：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中國人壽廣場12層

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A股	H股	美國存託憑證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紐約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	中國人壽	中國人壽	-
股票代碼	601628	2628	LFC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美國存託憑證托管銀行：

Deutsche Bank

60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005

公司境內法律顧問：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

公司境外法律顧問：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美國德普律師事務所

公司首次註冊日期：

2003年6月30日

公司首次註冊地點：

北京市朝陽區朝外大街16號

公司簡介

公司最近一次變更註冊日期：

2012年6月20日

公司最近一次變更註冊地點：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

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號：

100000000037965

稅務登記號碼：

11010271092841X

組織機構代碼：

71092841-X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6層

簽字會計師姓名：張小東、辜虹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公司上市以來主營業務的變化情況：

未發生變化

公司上市以來歷次控股股東的變更情況：

未發生變化

財務摘要

主要會計數據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百萬元
			本報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減
總資產	1,984,035	1,898,916	4.5%
其中：投資資產	1,855,519	1,790,838	3.6%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股東權益	230,643	221,085	4.3%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股)	8.16	7.82	4.3%

註：投資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 可供出售證券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定期存款 + 買入返售證券 + 貸款 + 存出資本保證金 + 投資性房地產

主要會計數據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單位：百萬元
			本報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減
收入合計	247,548	208,600	18.7%
其中：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200,844	184,739	8.7%
稅前利潤	20,157	11,012	83.0%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6,198	9,635	68.1%
每股收益(基本與攤薄)(元/股)	0.57	0.34	68.1%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7.11	4.71	增加2.40個 百分點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2,740	53,314	-19.8%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股)	1.51	1.89	-19.8%

註：

- 1、涉及淨利潤的數據及指標，採用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涉及股東權益的數據及指標，採用歸屬於公司股東的股東權益。
- 2、本公司中期財務數據未經審計。

董事長致辭

2013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復甦艱難，國內經濟發展面臨多年未有的錯綜複雜局面，壽險行業正經歷困難時期。面對嚴峻複雜的經營形勢，本公司全體員工牢牢把握「攻堅克難、穩中求進、奮力拓展」的總基調，緊緊圍繞「穩增長、調結構、轉方式、防風險」的總任務，大力推進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有效應對各類風險挑戰，扎實做好各方面工作，業務實現平穩增長，市場領先地位穩固。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總資產達人民幣19,840.35億元，較2012年底增長4.5%；內含價值為人民幣3,633.59億元，較2012年底增長7.6%；截至2013年6月30日前6個月的新業務價值為人民幣125.89億元，同比增長0.8%。2013年上半年本公司市場份額²約為32.5%，繼續佔據壽險市場主導地位。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收入合計為人民幣2,475.48億元，同比增長18.7%；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61.98億元，同比增長68.1%；每股收益(基本與攤薄)為人民幣0.57元，同比增長68.1%。截至2013年6月30日，償付能力充足率為237.90%。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給付賠付金額達人民幣839.91億元，經濟補償及保險保障功能進一步凸顯。在履行保單責任的同時，本公司積極承擔企業社會責任，依托專業和規模優勢，繼續深入開展新農合、新農保、城鎮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城鄉醫療救助等政策性業務以及農村小額保險業務；城鄉居民大病保險業務(「大病保險業務」)在多個省、市、區成功中標，取得良好開局；並為神十航天員和約21萬名大學生村官提供了保險保障服務。本公司積極參與公益慈善事業，本報告期內通過中國人壽慈善基金會向四川省慈善總會捐款人民幣1,000萬元，用於雅安地震災區學校和衛生站的援建；繼續助養汶川地震、玉樹地震和舟曲泥石流致孤兒童，啟動「愛心接力·夢想啟航—圓夢地震孤兒」公益行動，幫助他們實現心願和夢想；向相關基金會捐款，用於撫助特困公安民警家庭，為中國人壽小學和參加「姚基金希望小學籃球季」的學校捐贈籃球架等體育設施，以及在烏魯木齊市援建兩所日間照料中心並對特殊貧困患者開展大病救助。

² 根據保監會公佈的2013年上半年壽險公司保費統計數據計算。

董事長致辭

2013年6月，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交接程序履行完畢，原公司董事會秘書劉英齊女士因工作調整原因辭任。在擔任董事會秘書期間，劉英齊女士工作勤勉，盡職盡責，在推進公司治理建設、規範董事會運作、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加強投資者關係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本公司董事會對劉英齊女士做出的重要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當前，國內外發展環境仍然十分複雜，壽險業正處於「增速放緩期、結構調整期、發展轉型期」，多種困難因素並存。但是，中國經濟總體平穩發展的態勢沒有變，壽險業發展潛力巨大的格局沒有變。近期，國務院《關於金融支持經濟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的指導意見》的發佈，以及保監會關於普通型人身保險費率改革等政策的出台，將進一步拓寬保險業服務經濟社會發展的廣度與深度。本公司將繼續堅持「攻堅克難、穩中求進、奮力拓展」的總基調，堅持規模與效益並重，在保持業務平穩增長的同時，着力提升業務價值；繼續大力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加強體制機制創新，加大產品轉型力度，創新服務方式和手段，進一步完善專業化經營，不斷增強發展活力；樹立底線思維，築牢風險防線，確保穩健經營；加大資源向基層傾斜力度，進一步激發基層活力。

中國人壽正處於加快轉變發展方式的攻堅期和關鍵期。保持市場主導地位、努力提升公司價值，既是股東、客戶和社會對我們的期許，也是全體國壽人義不容辭的責任。我們將繼承和發揚上市十年來形成的優良傳統，發揮自身獨特優勢，深入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戮力同心、攻堅克難、永不懈怠，努力為廣大客戶提供更加優質的服務，為公司股東提供長期穩定的回報。

承董事會命
楊明生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3年8月28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2013年上半年經營情況綜述

2013年上半年，本公司緊盯壽險市場走勢，採取有力措施積極應對市場競爭的新變化，保費收入取得較好增長，市場領先地位穩固。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實現淨保費收入為人民幣2,008.44億元，較2012年同期上升8.7%；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61.98億元，同比增長68.1%。截至2013年6月30日前6個月的新業務價值為人民幣125.89億元，同比增長0.8%。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內含價值為人民幣3,633.59億元，較2012年底增長7.6%。首年保費較2012年同期增長9.2%，十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保費佔首年期交保費比重由2012年同期的37.57%提升至41.79%；續期保費較2012年同期增長8.4%，續期保費收入佔總保費的比重由2012年同期的55.88%下降至55.25%；短期意外險保費較2012年同期增長14.1%，短期意外險保費佔短期險保費比重由2012年同期的60.59%提升至61.00%。銀保渠道首年保費較2012年同期增長11.1%；個險渠道首年保費較2012年同期保持穩定。受宏觀經濟環境、銀行保險監管政策的影響，以及銀行理財產品等金融產品衝擊，銀保渠道首年期交保費出現較大幅度的負增長，導致公司首年期交保費較2012年同期下降11.7%，首年期交保費佔首年保費比重由2012年同期的37.43%下降至30.28%。截至2013年6月30日，有效保單數量較2012年底增長4.0%；保單持續率(14個月及26個月)³分別達90.00%和88.75%；退保率⁴為2.05%，較2012年同期上升了0.67個百分點。

本公司個險渠道業務平穩發展，業務規模保持穩定；持續推進有效擴張隊伍建設策略，銷售隊伍規模保持穩定，隊伍質態持續改善。渠道專業化建設取得進展，產品策略和銷售組織策劃效果明顯，國壽e家新型移動展業模式進一步融入營銷員的日常銷售服務。截至本報告期末，保險營銷員共計68.4萬人。

³ 長期個人壽險保單持續率是壽險公司一項重要的經營指標，它衡量了一個保單群體經過特定時間後仍維持有效的比例。指在考察月前14/26個月生效的保單在考察月仍有效的件數佔14/26個月前生效保單件數的比例。

⁴ 退保率 = 當期退保金 / (期初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 當期長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團險渠道保費收入實現穩定增長，行業領先優勢進一步擴大。積極服務經濟社會發展和參與社會保障體系建設，繼續開展大學生村官保險等政策性業務，順利承保「神十」航天員人身保險。重點加強團險渠道隊伍建設，努力提升銷售人員拓展能力與團體客戶滿意度。截至本報告期末，團險銷售人員共計1.6萬人。

銀保渠道面對行業整體業務發展放緩的形勢，積極加強產品創新，鞏固渠道合作，強化服務支持，提升隊伍素質，銀保業務同比增速高於行業平均水平。截至本報告期末，銀行保險渠道銷售代理網點8.8萬個，銷售人員共計5.6萬人。

2013年上半年，貨幣市場波動劇烈，利率債券表現平淡，信用債券市場擴容，上證指數冲高回落後持續下跌。本公司靈活應對資本市場變化，把握投資政策機遇，積極推動投資品種和渠道多樣化，加強投資能力建設和風險主動管理，持續改善組合配置結構。傳統投資方面，抓住存款市場階段性配置機會，定期存款配置比例由2012年底的35.80%提升至37.23%；立足債券市場分化特徵，優化債券結構，繼續加大高等級信用品種配置力度，債權型投資配置比例由2012年底的46.24%微調至46.01%；把握權益市場波段機會，及時鎖定收益，進一步控制權益風險敞口，股權型投資配置比例由2012年底的9.20%降低至8.02%。另類投資方面，加強另類投資專業化管理，加大另類投資推進力度；投資國壽蘇州城市發展產業基金，合同金額人民幣50億元；投資首個基礎設施股權計劃「中石油西一、二線西部管道項目股權投資計劃」，認繳金額人民幣48億元；積極推進基礎設施和不動產債權投資計劃，已投資金額累計人民幣455億元；穩健推動信托計劃、理財產品、專項資產管理計劃等金融產品投資，金額合計約人民幣37億元；另類投資項目在有效匹配負債的同時，推動了投資組合的多樣化，有助於公司投資收益長期穩定。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投資資產達人民幣18,555.19億元，較2012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底增長3.6%。本報告期內，息類收入穩定增長，淨投資收益率⁵為4.42%；價差收入大幅增長，資產減值損失顯著下降，總投資收益率⁶為4.96%，包含聯營企業投資收益在內的總投資收益率⁷為5.05%。考慮當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後綜合投資收益率⁸為4.27%。

2013年上半年，本公司大力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產品創新取得新進展，在個險、銀保和團險渠道推出了瑞鑫組合、鑫豐、鑫裕組合等多款新產品，支持了業務發展。技術創新邁出新步伐，進一步拓展國壽e家移動展業工具的功能；完成全國理賠作業平台上線推廣，大幅改善理賠時效；積極拓展保單電子化服務，持續提升保單服務品質。服務創新邁上新台阶，優化保單借款服務，啟動綜合櫃員制試點，努力提升客戶體驗；進一步加大個人長期壽險新單回訪力度，積極推進95519電話中心夜間集中作業的運營模式，提升呼叫中心服務水平，進一步完善客戶投訴處理機制，不斷提高通知服務水平，持續開展「牽手」系列客戶服務活動及「國壽客戶節」活動。

本公司持續遵循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404條款，同時，圍繞財政部等五部委聯合發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以及保監會《保險公司內部控制基本準則》，全面開展了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遵循工作；通過覆蓋全公司的內部控制執行手冊推廣及點面結合的內控評估，不斷健全公司內部控制體系；開發使用了覆蓋內控管理全流程的內控管理信息系統，內控管理效率和效果顯著提升。持續遵循保監會《人身保險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實施指引》，開展風險偏好體系建設實施工作，建立了風險偏好形成、執行、傳導、重檢調整管理機制，形成了經董事會批准的《風險偏好陳述書》；深入開展風險預警及分級管理工作，強化對重點風險領域的管控，形成規範化、制度化

⁵ 淨投資收益率 = $\frac{[(\text{投資收益} + \text{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 \text{投資業務營業稅金及附加}) / ((\text{期初投資資產} + \text{期末投資資產}) / 2)] / 181}{\times 365}$

⁶ 總投資收益率 = $\frac{[(\text{投資收益} + \text{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 / (\text{損失}) \text{淨額及減值} + \text{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 / (\text{損失}) \text{淨額} + \text{投資性房地產總收益} - \text{投資業務營業稅金及附加}) / ((\text{期初投資資產} + \text{期末投資資產}) / 2)] / 181}{\times 365}$

⁷ 包含聯營企業投資收益在內的總投資收益率 = $\frac{[(\text{投資收益} + \text{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 / (\text{損失}) \text{淨額及減值} + \text{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 / (\text{損失}) \text{淨額} + \text{投資性房地產總收益} - \text{投資業務營業稅金及附加} + \text{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 ((\text{期初投資資產} + \text{期初聯營企業投資} + \text{期末投資資產} + \text{期末聯營企業投資}) / 2)] / 181}{\times 365}$

⁸ 綜合投資收益率 = $\frac{[(\text{投資收益} + \text{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 / (\text{損失}) \text{淨額及減值} + \text{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 / (\text{損失}) \text{淨額} + \text{當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 \text{投資性房地產總收益} - \text{投資業務營業稅金及附加}) / ((\text{期初投資資產} + \text{期末投資資產}) / 2)] / 181}{\times 36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的預警體系。本公司以多年誠信實踐為基礎，在銷售隊伍中正式確立了「立誠·守信·感恩·致成」的誠信文化核心價值理念，表達誠信建設與公司長遠目標的和諧統一；建立了誠信文化建設工作制度，連續第六年在全轄開展「誠信我為先」活動，扎實推進誠信合規教育培訓、誠信榮譽激勵等舉措，促進團隊的良性發展和品質提升；拓展銷售風險預警和監測的渠道覆蓋範圍，不斷提升對銷售風險的日常監控能力；持續開展綜合治理銷售誤導工作，加強銷售領域關鍵風險的專項治理，努力推進銷售風險管控長效機制建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綜合收益表主要項目分析

(一) 收入合計

	單位：百萬元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200,844	184,739
個人業務	191,104	176,483
團體業務	1,023	315
短期險業務	8,197	7,941
大病保險業務	520	-
投資收益	40,103	35,303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及減值	3,922	(13,114)
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918	177
其他收入	1,761	1,495
合計	247,548	208,600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1、個人業務

本報告期內，個人業務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同比增長8.3%，主要原因是公司不斷加大業務發展力度。

2、團體業務

本報告期內，團體業務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同比增長224.8%，主要原因是團體年金保險業務保費的增長。

3、短期險業務

本報告期內，短期險業務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同比增長3.2%，主要原因是公司繼續加大意外險發展力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大病保險業務

本報告期內，大病保險業務已實現淨保費收入變動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3年上半年新增大病保險業務。

總保費收入業務分項數據：

	單位：百萬元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個人業務	191,186	176,499
首年業務	78,881	72,885
躉交	54,699	45,486
首年期交	24,182	27,399
續期業務	112,305	103,614
團體業務	1,027	316
首年業務	1,031	316
躉交	1,016	315
首年期交	15	1
續期業務	(4)	-
短期險業務	9,770	8,623
短期意外險業務	5,960	5,225
短期健康險業務	3,810	3,398
大病保險業務	1,268	-
合計	203,251	185,43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總保費收入渠道分項數據：

	單位：百萬元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²
個險渠道	116,154	105,713
長險首年業務	19,522	19,554
躉交	157	208
首年期交	19,365	19,346
續期業務	93,742	83,260
短期險業務	2,890	2,899
團險渠道	8,989	6,992
長險首年業務	1,840	955
躉交	1,755	870
首年期交	85	85
續期業務	318	341
短期險業務	6,831	5,696
銀保渠道	76,490	72,489
長險首年業務	58,409	52,591
躉交	53,793	44,716
首年期交	4,616	7,875
續期業務	18,035	19,874
短期險業務	46	24
其他渠道¹	1,618	244
長險首年業務	141	101
躉交	10	7
首年期交	131	94
續期業務	206	139
短期險業務	3	4
大病保險業務	1,268	—
合計	203,251	185,438

註：

- 1、 其他渠道主要包括大病保險業務、電銷等。
- 2、 2013年1-6月公司總保費收入渠道分項數據按照銷售人員所屬渠道統計口徑進行列示，同時相應調整2012年1-6月同期數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收益

	單位：百萬元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收益	787	836
可供出售證券收益	9,611	10,664
持有至到期證券收益	10,951	6,330
銀行存款類收益	15,937	14,959
貸款收益	2,642	2,027
其他類收益	175	487
合計	40,103	35,303

1、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收益

本報告期內，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收益同比下降5.9%，主要原因是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規模與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

2、 可供出售證券收益

本報告期內，可供出售證券收益同比下降9.9%，主要原因是公司降低可供出售證券配置規模。

3、 持有至到期證券收益

本報告期內，持有至到期證券收益同比增長73.0%，主要原因是加大持有至到期投資配置力度，利息收入增加。

4、 銀行存款類收益

本報告期內，銀行存款類收益同比增長6.5%，主要原因是加大配置力度，存款規模增加。

5、 貸款收益

本報告期內，貸款收益同比增長30.3%，主要原因是保戶質押貸款業務規模以及債權投資計劃規模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及減值

本報告期內，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及減值同比大幅提升，主要原因是可供出售權益資產買賣價差收入增加，同時可供出售權益資產減值損失減少。

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本報告期內，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同比增長418.6%，主要原因是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工具價值波動所致。

其他收入

本報告期內，其他收入同比增長17.8%，主要原因是代理財產險公司業務手續費收入增加。

(二)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單位：百萬元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保險給付和賠付	189,247	168,414
個人業務	183,556	164,146
團體業務	1,003	258
短期險業務	4,137	4,010
大病保險業務	551	-
投資合同支出	985	968
保戶紅利支出	9,777	2,495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13,800	14,569
財務費用	1,935	891
管理費用	10,817	9,813
其他支出	2,021	1,614
提取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385	345
合計	228,967	199,10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保險給付和賠付

1、 個人業務

本報告期內，個人業務保險給付和賠付同比增長11.8%，主要原因是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增加。

2、 團體業務

本報告期內，團體業務保險給付和賠付同比增長288.8%，主要原因是團體業務保險合同負債提轉差增加。

3、 短期險業務

本報告期內，短期險業務保險給付和賠付同比增長3.2%，主要原因是意外險賠付支出隨業務規模增加而增加。

4、 大病保險業務

本報告期內，大病保險業務保險給付和賠付變動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3年上半年新增大病保險業務。

投資合同支出

本報告期內，投資合同支出同比增長1.8%，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增加。

保戶紅利支出

本報告期內，保戶紅利支出同比增長291.9%，主要原因是分紅賬戶投資收益率上升。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本報告期內，佣金及手續費支出同比下降5.3%，主要原因是手續費支出和附加佣金支出減少。

財務費用

本報告期內，財務費用同比增長117.2%，主要原因是次級定期債務利息支出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費用

本報告期內，管理費用同比增長10.2%，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員工隊伍建設投入，以提高持續發展能力。

其他支出

本報告期內，其他支出同比增長25.2%，主要原因是匯兌損失增加。

(三) 稅前利潤

	單位：百萬元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個人業務	18,045	9,015
團體業務	129	88
短期險業務	248	247
大病保險業務	(75)	-
其他業務	1,810	1,662
合計	20,157	11,012

1、 個人業務

本報告期內，個人業務稅前利潤同比增長100.2%，主要原因是個人業務分部投資收益增加和資產減值損失減少的影響。

2、 團體業務

本報告期內，團體業務稅前利潤同比增長46.6%，主要原因是團體業務分部投資收益增加和資產減值損失減少的影響。

3、 短期險業務

本報告期內，短期險業務稅前利潤同比增長0.4%，主要原因是短期險業務發展保持穩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大病保險業務

本公司2013年上半年新開展大病保險業務，保費收入為人民幣12.68億元，提取準備金共計人民幣11.57億元，稅前利潤為人民幣-0.75億元。

(四) 所得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38.29億元，同比增長201.3%，主要原因是受應納稅所得額和遞延所得稅的共同影響。

(五) 淨利潤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61.98億元，同比增長68.1%，主要原因是投資收益增加和資產減值損失減少。

三、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一) 主要資產

	單位：百萬元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投資資產	1,855,519	1,790,838
定期存款	690,829	641,080
持有至到期證券	477,350	452,389
可供出售證券	481,537	506,416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43,737	34,035
買入返售證券	6,109	8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113	69,452
貸款	97,339	80,419
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	6,153	6,153
投資性房地產	1,352	-
其他類資產	128,516	108,078
合計	1,984,035	1,898,91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定期存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定期存款較2012年底增長7.8%，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一般定期存款的配置力度。

持有至到期證券

截至本報告期末，持有至到期證券較2012年底增長5.5%，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據市場情況，適當增加持有至到期資產規模。

可供出售證券

截至本報告期末，可供出售證券較2012年底下降4.9%，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據市場情況，降低了權益類資產的配置規模。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截至本報告期末，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較2012年底增長28.5%，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據市場情況，增加了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的配置規模。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本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2012年底下降26.4%，主要原因是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貸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貸款較2012年底增長21.0%，主要原因是保戶質押貸款規模增加以及加大債權投資計劃配置規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投資資產按投資對象分類如下表：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113	2.75%	69,452	3.88%
定期存款	690,829	37.23%	641,080	35.80%
債券	853,513	46.00%	828,098	46.24%
基金	56,741	3.06%	59,207	3.30%
股票	83,120	4.48%	102,089	5.70%
其他方式	120,203	6.48%	90,912	5.08%
合計	1,855,519	100%	1,790,838	100%

(二) 主要負債

	單位：百萬元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保險合同	1,459,892	1,384,537
投資合同	65,512	66,639
應付保戶紅利	46,218	44,240
應付債券	67,983	67,981
賣出回購證券	57,426	68,499
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類給付	26,010	16,890
遞延稅項負債	9,534	7,834
其他類負債	18,732	19,195
合計	1,751,307	1,675,81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保險合同

截至本報告期末，保險合同負債較2012年底增長5.4%，主要原因是新增的保險業務和續期業務保險責任的累積。在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各類保險合同準備金通過了充足性測試。

投資合同

截至本報告期末，投資合同賬戶餘額較2012年底下降1.7%，主要原因是部分投資合同產品賬戶規模下降。

應付保戶紅利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付保戶紅利較2012年底增長4.5%，主要原因是分紅賬戶投資收益率上升。

應付債券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付債券較2012年底維持穩定，主要原因是公司2013年上半年沒有發行次級定期債務。

賣出回購證券

截至本報告期末，賣出回購證券較2012年底下降16.2%，主要原因是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類給付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類給付較2012年底增長54.0%，主要原因是保險責任的累積效應。

遞延稅項負債

截至本報告期末，遞延稅項負債較2012年底增長21.7%，主要原因是受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減少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股東權益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歸屬於公司股東的股東權益為人民幣2,306.43億元，較2012年底增長4.3%，主要原因是本期淨利潤的影響。

四、現金流量分析

(一) 流動資金的來源

本公司的主要現金收入來自保費收入、投資合同業務收入、投資資產出售及到期收到現金和投資收益。這些現金流動性的風險主要是合同持有人和保戶的退保，以及債務人違約、利率和其他市場波動風險。本公司密切監視並控制這些風險。

本公司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我們提供了流動性資源，以滿足現金支出需求。截至本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11.13億元。此外，本公司幾乎所有的定期銀行存款均可動用，但需繳納罰息。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定期存款為人民幣6,908.29億元。

本公司的投資組合也為我們提供了流動性資源，以滿足無法預期的現金支出需求。截至本報告期末，債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570.22億元，股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488.28億元。由於本公司在其投資的某些市場上投資量很大，也存在流動性風險。某些情況下，本公司的投資證券數量之大，可能足以影響其市值。該等因素將不利於以公平的價格出售投資，或可能無法出售。

(二) 流動資金的使用

本公司的主要現金支出涉及與各類人壽保險、年金、意外險和健康險產品相關之負債、保單和年金合同之分紅和利息分配、營業支出、所得稅以及向股東宣派的股息。源於保險業務的現金支出主要涉及保險產品的給付以及退保付款、提款和貸款。

本公司認為其流動資金能夠充分滿足當前的現金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合併現金流量

	單位：百萬元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2,740	53,314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5,517)	(73,427)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550)	52,4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損益	(12)	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8,339)	32,332

本公司建立了現金流測試制度，定期開展現金流測試，考慮多種情景下公司未來現金收入和現金支出情況，並根據現金流匹配情況對公司的資產配置進行調整，以確保公司的現金流充足。本報告期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入同比下降19.8%，主要原因是保險業務賠付增加。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出同比下降38.0%，主要原因是投資管理的需要。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變動的主要原因是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五、償付能力狀況

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是對其資本充足度的衡量，其計算方法是以公司的實際資本(根據相關監管要求為認可資產減去認可負債的差額)除以應具備的最低資本。下表顯示了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

	單位：百萬元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實際資本	185,699	176,024
最低資本	78,057	74,718
償付能力充足率	237.90%	235.58%

本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受當期綜合收益、上年度股息分配以及公司業務發展的綜合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六、核心競爭力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核心競爭力未發生重要變化。

七、募集資金及非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募集資金或前期募集資金使用到本期的情況，亦未發生項目投資總額超過本公司上年度末經審計淨資產 10% 的非募集資金投資的重大項目。

八、報告期實施的利潤分配方案執行情況

本公司不就本報告期派發中期股息。

根據 2013 年 6 月 5 日召開的 2012 年度股東大會批准的本公司 2012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本公司 2012 年度淨利潤的 10% 提取任意盈餘公積人民幣 11.07 億元，按已發行股份 28,264,705,000 股計算，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 0.14 元（含稅），共計約人民幣 39.57 億元。

重要事項

一、重大訴訟、仲裁及媒體普遍質疑的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及媒體普遍質疑的事項。

二、重大關連交易

(一) 持續關連交易

1、保險業務代理協議

本公司與集團公司自2003年9月30日以來持續簽訂有保險業務代理協議。本公司與集團公司於2011年12月15日簽訂2011年續展確認書，將保險業務代理協議續展三年，有效期自2012年1月1日起生效，至2014年12月31日止。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集團公司就非轉移保單提供多項保單管理服務。本公司根據該協議作為服務提供商，但不享有或承擔非轉移保單項下的保險人的權利和義務。保險業務代理服務費計費方式參見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在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三個年度，該交易金額年度上限均為人民幣11.88億元。

本公司2013年上半年向集團公司收取保單代理服務費共計人民幣4.96億元。

2、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

(1)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自2003年11月30日以來持續簽訂有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持續簽訂的協議已於2012年12月31日屆滿。本公司於2012年12月27日與資產管理子公司簽訂2012年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有效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除非協議任何一方在有效期屆滿前至少90日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提出終止，2012年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將在屆滿後自動續期一年，但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根據該協議，資產管理子公司同意在遵循有關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公司投資指引的前提下，在本公司授權範圍內以自主方式對本公司委托給資產管理子公司的資產進行投資和管理。作為資產管理子公司根據該協議對本公司委托給其的多項資產進行投資和管理的代價，本公司同意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服務費。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服務費計費方式參見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在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三個年度，該交易金額年度上限均為人民幣12億元。

重要事項

本公司2013年上半年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服務費共計人民幣4.17億元。

(2) 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

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自2003年11月30日以來持續簽訂有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持續簽訂的協議已於2011年12月31日屆滿。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於2011年12月29日簽訂2011年委托投資管理協議，委托期限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根據該委托投資管理協議，資產管理子公司同意以自主方式對集團公司委托給資產管理子公司的資產進行投資和管理，但是必須遵守集團公司提供的投資指引和指示。作為資產管理子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的代價，集團公司同意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服務費。投資資產管理服務費計費方式參見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在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三個年度，該交易金額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0億元、3.1億元、3.2億元。

資產管理子公司2013年上半年向集團公司收取投資資產管理服務費共計人民幣0.68億元。

3、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財產險公司於2008年11月18日訂立2008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該協議於2011年11月17日屆滿。2012年3月8日，本公司與財產險公司簽訂2012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該協議與2008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條款大體相同，協議有效期兩年，除非一方於有效期屆滿前30日內發出不再續展協議的書面通知，協議將於有效期屆滿後自動續展一年。雙方同意，對在2008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有效期屆滿後至2012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有效期開始前的期間內，沿用2008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的條款與條件所發生的權利義務予以認可。根據該協議，財產險公司委托本公司在授權區域內代理銷售其指定的保險產品，並向本公司支付代理手續費。代理手續費計費方式參見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在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三個年度，該交易金額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6.6億元、12.5億元、19.5億元。

本公司2013年上半年向財產險公司收取代理手續費共計人民幣4.04億元。

重要事項

(二) 其他重大關連交易

1、 向國壽投資公司購置房地產

本公司與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國壽投資公司」）於2012年6月27日簽訂《房地產轉讓框架協議》，協議有效期三年。根據該協議，本公司計劃購置國壽投資公司房地產1,198項，總建築面積約為803,424.09平方米，作為分支機構營業辦公用房。房地產轉讓遵循分批次轉讓、逐項簽約的原則，每一宗房地產的交易價格通過雙方同意的符合資質的中介機構參照市場價格評估確定，預計總交易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7億元。協議到期終止時已經簽訂具體房地產轉讓協議的，雙方應相互配合完成所有權轉移和房地產移交；協議到期終止時尚未簽訂具體房地產轉讓協議的，雙方不再依照該協議進行交易。

2、 企業年金基金受托暨賬戶管理合同

2009年7月27日，本公司、集團公司、資產管理子公司與養老保險子公司簽署了《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企業年金基金受托管理暨賬戶管理合同》，合同有效期為自初始受托資金匯入受托財產托管專戶之日起三年。養老保險子公司作為受托人和賬戶管理人，為本公司、集團公司、資產管理子公司企業年金基金提供受托和賬戶管理服務，並根據合同約定收取受托管理費和賬戶管理費。該協議已於2012年12月1日屆滿。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同意，本公司、集團公司、資產管理子公司共同與養老保險子公司以簽署備忘錄的形式，延展了《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企業年金基金受托管理暨賬戶管理合同》，管理期限暫定為1年。

重要事項

3、成立合夥企業

2013年4月15日，本公司與集團公司、財產險公司、蘇州國發創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國發創投」）及東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東吳證券」）簽署《國壽（蘇州）城市發展產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之合夥協議》（「合夥協議」），共同投資成立國壽（蘇州）城市發展產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合夥企業」）。根據合夥協議，全體合夥人認繳出資總額為人民幣100億元。其中，國發創投出資人民幣30億元，為普通合夥人及執行事務合夥人，負責合夥企業的執行事務及投資運作；本公司、集團公司、財產險公司和東吳證券分別出資人民幣50億元、人民幣5億元、人民幣5億元和人民幣10億元，為有限合夥人。合夥企業的經營範圍為城市基礎設施建設投資，城市發展產業投資，相關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合夥企業的存續期限為自領取營業執照之日起12年，其中前9年為投資期，後3年為退出期。合夥企業按合夥協議約定進行利潤分配和虧損分擔。

（三）與關連方的非經營性債權、債務往來及擔保等事項說明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與關連方無非經營性債權、債務往來及擔保事項。

三、本報告期內公司資產交易、企業合併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資產交易、企業合併的重大事項。

四、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重要事項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 1、本報告期內未發生為公司帶來的損益額達到公司報告期內利潤總額10%以上(含10%)的托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賃公司資產的事項。
- 2、本報告期內公司無對外擔保事項，公司未對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
- 3、除本報告另有披露外，報告期內，公司無其他重大合同。

六、H股股票增值權

2013年上半年本公司未進行股票增值權的授予和行權。本公司將根據國家相關政策要求安排股票增值權有關事宜。

七、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東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本公司A股上市前(截至2006年11月30日)，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重組設立公司時投入至公司的土地使用權中，權屬變更手續尚未完成的土地共4宗、總面積為10,421.12平方米；投入至公司的房產中，權屬變更手續尚未完成的房產共6處、建築面積為8,639.76平方米。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承諾：自公司A股上市之日起一年內，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協助公司完成上述4宗土地和6處房產的權屬變更手續，如屆時未能完成，則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承擔由於產權不完善可能給公司帶來的損失。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嚴格按照以上承諾履行。截至本報告期末，除深圳分公司的2宗房產及相應土地因相關產權劃分不清的歷史原因暫未完成產權登記外，其餘土地、房產權屬變更手續均已辦理完畢。公司深圳分公司持續正常使用上述未辦理權屬變更登記的房產及相應土地，未有任何其他方對公司使用上述房產及相應土地提出任何質疑或阻礙。

深圳分公司與產權共有人擬向原產權人的上級機構就辦理物業確權事宜發函，請其上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並根據國資委的批覆協助本公司與產權共有人辦理產權分割手續。

重要事項

八、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本公司於2013年6月5日召開的2012年度股東大會決議確認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公司2013年度中國審計師和國際核數師。本中期報告未經審計。

九、公司治理的情況

2013年上半年，本公司嚴格遵循上市地監管規定和上市規則，採取有效措施，提高董事會運作效率，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交流，規範和完善信息披露的制度和流程，提升公司運作的透明度，保證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平等獲得公司信息的權利。

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嚴格按照相關議事規則運作。截至2013年6月30日，第四屆董事會召開了4次定期會議，第四屆監事會召開了2次定期會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013年8月28日)，第四屆董事會召開了5次定期會議，第四屆監事會召開了3次定期會議；2013年2月19日，公司召開了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3年6月5日，公司召開了2012年度股東大會。上述相關會議決議公告均刊登於《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以及上交所網站、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和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已於本報告期內遵守了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本變動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

二、股東情況

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A 股股東 230,062 戶
H 股股東 35,351 戶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總數	報告期內增減	單位：股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 股份數量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國有法人股東	68.37%	19,323,530,000	-	-	-
HKSCC Nominees Limited ¹	外資股東	25.76%	7,281,910,592	+5,609,089	-	-
國家開發投資公司 ²	其他	0.13%	35,685,900	-	-	-
全國社保基金一零三組合	其他	0.11%	30,500,000	-1,299,547	-	-
中國建設銀行-博時主題行業股票證券 投資基金	其他	0.11%	30,500,000	-1,230,494	-	-
全國社保基金一一零組合	其他	0.08%	21,610,624	+15,212,709	-	-
中國建設銀行-長城品牌優選股票型證券 投資基金	其他	0.07%	20,968,306	+11,659,780	-	-
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 ²	其他	0.07%	20,000,000	-	-	-
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 ²	其他	0.07%	18,452,300	-	-	-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 50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 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0.05%	14,898,081	+2,764,853	-	-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情況的說明

-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為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為代香港各股票行客戶及其他香港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持有。因聯交所有關規則並不要求上述人士申報所持股份是否有質押及凍結情況，因此 HKSCC Nominees Limited 無法統計或提供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 2、 國家開發投資公司、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在本公司2006年12月A股首次公開發行中通過戰略配售成為本公司前十大股東，其持有的戰略配售股份限售期為2007年1月9日至2008年1月9日。
- 3、 中國建設銀行一博時主題行業股票證券投資基金及中國建設銀行一長城品牌優選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均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東間是否存在關連關係，也未知其是否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三、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未發生變更。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四、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於2013年6月30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於所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估類別發行股本的比例	估發行總股份的比例
中國人壽保險 (集團)公司	實益擁有人	A股	19,323,530,000 (L)	92.80%	68.37%
BlackRock, Inc. (附註)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H股	517,808,216 (L) 12,017,495 (S)	6.95% 0.16%	1.83% 0.04%

「L」代表長倉，「S」代表淡倉。

附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BlackRock, Inc. 擁有本公司517,808,216股H股。該等股份中，分別由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BlackRock Advisors, LLC., BlackRock Japan Co. Ltd,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td,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 and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td持有7,811,435股H股、509,996,781股H股、94,449,051股H股、193,485,120股H股、5,078,000股H股、86,000股H股、3,131,090股H股、475,000股H股、70,765,333股H股、106,000股H股、53,676,429股H股、8,337,700股H股、57,540,058股H股、13,086,000股H股、8,844,000股H股、847,000股H股和1,372,000股H股，而彼等均為BlackRock, Inc. 控制或間接控制之附屬公司。

BlackRock, Inc. 以歸屬方式持有12,017,495股H股(0.16%)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所指之淡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於所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一、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無持股變動情況。

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1、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批准及保監會核准，劉安林先生自2013年3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 2、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批准及保監會核准，楊征先生自2013年4月26日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 3、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批准及保監會核准，鄭勇先生自2013年6月5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因工作調整原因，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劉英齊女士自2013年6月5日起不再兼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三、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情況

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批准，邢家維先生自2013年4月25日起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聯交所授權代表。邢詒春先生因年齡原因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並不再擔任本公司之聯交所授權代表，於2013年4月25日生效。

四、員工總數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職員工總數為99,753人。

五、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中之權益披露

於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各位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六、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董事會已就公司董事及監事買賣公司證券事宜做出規定，並且該規定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經向所有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做出專門查詢後，獲得其確認，其於本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自身所訂的規定。

國際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致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審閱了列載於第 39 至 81 頁中的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截止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和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根據其相關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中期財務信息。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和呈報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董事的責任。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提出結論,我們按照雙方所協定的業務約定書條款,只對董事會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是按照《國際審閱準則第 2410 號—企業的獨立審計師審閱中期財務信息》進行審閱。中期財務信息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貴公司負責財務會計的人員作出查詢、執行分析及其他審閱工作程序。由於審閱工作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的範圍小,我們無法就注意到所有可能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重大事項獲得保證。因此,我們並不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未察覺任何事項使我們認為上述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的要求而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3 年 8 月 28 日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計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20,686	22,335
投資性房地產		1,352	-
聯營企業投資	6	30,511	28,991
持有至到期證券	7.1	477,350	452,389
貸款	7.2	97,339	80,419
定期存款	7.3	690,829	641,080
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		6,153	6,153
可供出售證券	7.4	481,537	506,416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7.5	43,737	34,035
買入返售證券		6,109	894
應收投資收益		34,238	28,926
應收保費		17,524	8,738
再保險資產		1,014	948
其他資產		24,543	18,1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113	69,452
總資產		1,984,035	1,898,916

後附第45頁至第81頁所列附註為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計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與權益			
負債			
保險合同	8	1,459,892	1,384,537
投資合同	9	65,512	66,639
應付保戶紅利		46,218	44,240
應付債券		67,983	67,981
賣出回購證券		57,426	68,499
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類給付		26,010	16,890
預收保費		2,174	2,576
其他負債		16,307	16,435
遞延稅項負債	14	9,534	7,834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	22
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233	162
負債合計		1,751,307	1,675,815
權益			
股本	18	28,265	28,265
儲備		110,852	112,428
留存收益		91,526	80,392
歸屬於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30,643	221,085
非控制性權益		2,085	2,016
權益合計		232,728	223,101
負債與權益合計		1,984,035	1,898,916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13年8月28日由董事會批准報出

楊明生
董事

萬峰
董事

後附第45頁至第81頁所列附註為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總保費收入		203,251	185,438
減：分出保費		(285)	(151)
淨保費收入		202,966	185,287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提轉差		(2,122)	(548)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200,844	184,739
投資收益	10	40,103	35,303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及減值	11	3,922	(13,114)
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2	918	177
其他收入		1,761	1,495
收入合計		247,548	208,600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111,690)	(64,175)
賠款支出及未決賠款準備金		(4,688)	(4,010)
保險合同負債提轉差		(72,869)	(100,229)
投資合同支出		(985)	(968)
保戶紅利支出		(9,777)	(2,495)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13,800)	(14,569)
財務費用		(1,935)	(891)
管理費用		(10,817)	(9,813)
其他支出		(2,021)	(1,614)
提取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385)	(345)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228,967)	(199,109)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1,576	1,521
稅前利潤	13	20,157	11,012
所得稅	14	(3,829)	(1,271)
淨利潤		16,328	9,741
利潤歸屬：			
— 公司股東		16,198	9,635
— 非控制性權益		130	106
每股基本與攤薄後收益	15	人民幣0.57元	人民幣0.34元

後附第45頁至第81頁所列附註為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列示 (附註2))
其他綜合收益		
將於後續期間轉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當期收益/(損失)	(2,258)	11,702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淨利潤的淨額	(3,922)	13,115
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變動對保單紅利的影響	2,476	—
按照權益法核算的在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額	142	200
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898	(6,194)
將於後續期間轉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2,664)	18,823
不能於後續期間轉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2,664)	18,823
綜合收益合計	13,664	28,564
綜合收益歸屬：		
— 公司股東	13,515	28,444
— 非控制性權益	149	120

後附第45頁至第81頁所列附註為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歸屬公司股東			非控制性權益	總計
	股本	儲備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月1日	28,265	83,371	79,894	1,858	193,388
淨利潤	-	-	9,635	106	9,741
其他綜合收益	-	18,809	-	14	18,823
綜合收益合計	-	18,809	9,635	120	28,564
與權益所有者的交易					
留存收益轉至儲備	-	1,848	(1,848)	-	-
派發股息	-	-	(6,501)	-	(6,501)
股息－非控制性權益	-	-	-	(65)	(65)
與權益所有者的交易合計	-	1,848	(8,349)	(65)	(6,566)
2012年6月30日	28,265	104,028	81,180	1,913	215,386
2013年1月1日	28,265	112,428	80,392	2,016	223,101
淨利潤	-	-	16,198	130	16,328
其他綜合收益	-	(2,683)	-	19	(2,664)
綜合收益合計	-	(2,683)	16,198	149	13,664
與權益所有者的交易					
留存收益轉至儲備	-	1,107	(1,107)	-	-
派發股息(附註16)	-	-	(3,957)	-	(3,957)
股息－非控制性權益	-	-	-	(80)	(80)
與權益所有者的交易合計	-	1,107	(5,064)	(80)	(4,037)
2013年6月30日	28,265	110,852	91,526	2,085	232,728

後附第45頁至第81頁所列附註為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2,740	53,314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5,517)	(73,427)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550)	52,4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損益	(12)	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8,339)	32,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期初	69,452	55,985
期末	51,113	88,3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銀行活期存款及現金	51,109	84,333
銀行短期存款	4	3,984

後附第45頁至第81頁所列附註為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 公司組織結構與主營業務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2003年6月30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便進行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以下簡稱「集團公司」,前稱中國人壽保險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集團重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人壽保險業務,在中國境內提供人壽保險、年金保險、意外保險與健康保險產品。

本公司是設立於中國的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本公司的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未經審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使用的貨幣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本公司董事會於2013年8月28日通過決議批准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2 編製基礎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應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下述會計政策外,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20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相同。

2.1 本集團採用的於2013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首次採用某些需要重述前期財務報表的準則及修訂,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及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的修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這些修改的性質及影響披露如下。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持有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的採用將引起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的額外披露。

其他新的準則和修訂於2013年首次生效。但是這些準則和修訂不影響本集團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以下會計準則及修訂必須於2013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用。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 編製基礎 (續)

2.1 本集團採用的於 2013 年 1 月 1 日開始的財務年度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及修訂 (續)

準則 / 修訂	內容	生效日期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財務報表的列報 –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示	2012 年 7 月 1 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對比較財務信息披露要求的澄清	2013 年 1 月 1 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的修訂	對權益工具持有者分配的所得稅影響	2013 年 1 月 1 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的修訂	中期財務報告和總資產及總負債的分部信息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修訂)》	僱員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合營安排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持有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計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引入了對於其他綜合收益列報項目的分類規定。在未來某個時點可能會轉入 (或循環) 至損益的項目 (例如, 可供出售證券的淨損益) 現在須與不能轉入損益的項目 (例如, 設定受益計劃的精算損益) 分開列報。該修訂僅影響列報, 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無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 對比較財務信息披露要求的澄清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澄清了自願提供額外的比較財務信息與比較財務信息最低披露要求的區別。當一個企業自願超出最低要求提供比較財務信息時, 必須在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含該等額外比較財務信息。自願提供的額外比較財務信息無需在完整的財務報表中列報。

當企業追溯採用新的會計政策、進行追溯重述、或對其財務報表中的項目進行重分類時, 若這些變化對上一期間期初的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則必須列報比較期間的期初財務狀況表 (即「第三張資產負債表」)。此修訂澄清了財務報表附註中不需要提供第三張資產負債表的有關財務信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的規定, 中期簡明財務報表的最低披露要求的項目中不包括第三張資產負債表。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 編製基礎(續)

2.1 本集團採用的於2013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及修訂(續)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對權益工具持有者分配的所得稅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的列報》的修訂明確了向權益工具持有者進行分配產生的所得稅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進行核算。該修訂取消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對所得稅的現有要求，要求主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要求核算源自對權益工具持有者分配的所得稅。該修訂對本集團無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修訂－中期財務報告和總資產及總負債的分部信息

該修訂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關於每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中的總資產和總負債的披露要求，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的一致性。如果定期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某分部的總資產及總負債信息，且金額相對於前一會計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披露金額有重大變動，則需要披露該分部的總資產及總負債。鑒於與上年相比，本期的分部資產及負債金額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不做此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於設定受益計劃進行了一系列的修訂，包括將精算損益確認至其他綜合收益且不能再轉入損益；計劃資產的預期收益不再於損益中確認，取而代之地，以計量設定受益義務所使用的折現率計算的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資產)的利息應在損益中確認；未歸屬的過去服務成本在以下兩個時點孰早確認：對計劃進行修改時，或相關重組成本或終止成本被確認時。其他修訂還包括新的披露要求，例如，量化敏感度披露。鑒於本集團沒有設定受益計劃，該修訂對本集團無影響。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該修訂要求企業披露金融工具的抵銷權及相關安排(例如抵押協議)的信息。此項披露將為報表使用者提供有效信息以評估淨額結算安排對報告主體財務狀況的影響。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進行抵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均需要提供該項披露。該披露要求也適用於淨額結算主協議或類似安排下的已確認金融工具，而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進行抵銷。該修訂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 編製基礎 (續)

2.1 本集團採用的於2013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及修訂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 (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了適用於包括特殊目的主體在內的所有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中有關合併財務報表的部分及《解釋公告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主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改變了對控制的定義，即當一個投資者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或取得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被投資者的權力來影響其回報金額時，這個投資者對被投資者享有控制。為了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控制的定義，須同時滿足三個條件，包括：(a) 該投資者擁有主導被投資者的權力；(b) 該投資者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或取得可變回報的權利；及(c) 該投資者有能力利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其自身的回報金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於本集團所持投資的合併狀況沒有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企業中的權益》和《解釋公告13號－共同控制主體－合營者的非貨幣性投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消了對共同控制的主體採用比例合併法的選擇權。取而代之地，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下合營企業定義的共同控制主體必須採用權益法核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對本集團沒有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持有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列舉了企業對子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結構性主體中的權益的披露要求。除非中期發生了重大事項及交易而需要提供這些信息，這些披露要求均不適用於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因此，本集團未披露相關信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建立了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體系中對所有公允價值計量的唯一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並未改變企業何時需採用公允價值計量，而是當企業被要求或允許採用公允價值時，為如何依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公允價值提供指引。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採用對本集團進行的公允價值計量沒有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也要求針對公允價值進行特定披露，部分披露取代了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其他準則中的現行披露要求。《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16A(j) 特別要求對金融工具提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要求的某些披露，由此影響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在附註4中提供這些披露。

除上述提及的修訂及新準則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從2013年1月1日開始生效。由於本集團不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採用者，故該修訂對本集團無影響。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 編製基礎(續)

2.2 於2013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及修訂

準則 / 修訂	內容	生效日期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列報－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2014年1月1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的披露	2014年1月1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衍生工具變更後套期會計的延續	2014年1月1日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 財務報表》的修訂	投資主體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的修訂	金融工具和金融工具：披露	2015年1月1日

本集團未提前採用其他任何已公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解釋公告及修訂。

3 在執行會計政策中所作出的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運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會計估計不同。

管理層編製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運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使用的重大判斷和會計估計的主要依據與編製2012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報表時相同。

4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多樣化的金融風險。金融風險中最重要的是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所要求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的信息和披露，需要與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與2012年12月31日相比，本集團風險管理流程和風險管理政策沒有發生重大變化。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公允價值層級

第一層級通常使用估值日可直接觀察到的同類資產和負債的活躍報價(未經調整)。

不同於第一層級使用的報價,第二層級公允價值是基於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重要參數,以及與資產整體相關的進一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利用估值技術進行計量。可觀察的參數,包括同類資產在活躍市場的報價,相同或同類資產在非活躍市場的報價或其他市場參數。該層級包括從估值服務商獲取公允價值的債權型投資。從估值服務商獲取的公允價值由管理層進行驗證。驗證程序包括對使用的估值模型、估值結果的覆核以及在報告期末對從估值服務商獲取的價格進行重新計算。

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不能從獨立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獲取估值信息。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可能使用內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對資產進行估值。公允價值以此種估值方法計量的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第三層級。內部估值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其反映了管理層根據判斷和經驗做出的假設。本集團分類為第三層級的投資主要包括股權計劃、非上市股權投資、私募基金等權益性投資。此外還包括部分次級債務等債權類投資。

對於上述劃入第三層級的權益性投資,主要使用可比價格估值技術計量其公允價值,同時將流動性折扣作為估值技術中的重大不可觀察參數。估值需要管理層對於估值模型的不可觀察參數作出某些假設。

對於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期末,通過對公允價值層級劃分的重新評估,來確定各個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金融工具都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重要的最低層級參數所在層級來分層。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公允價值層級 (續)

下表列示了按照2013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情況：

	第一層級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 股權型投資	117,127	807	9,539	127,473
— 債權型投資	17,889	335,664	511	354,064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 股權型投資	21,350	5	—	21,355
— 債權型投資	8,824	13,558	—	22,382
合計	165,190	350,034	10,050	525,274
金融負債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投資合同	(32)	—	—	(32)
合計	(32)	—	—	(32)

下表列示了第三層級金融工具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變動情況：

	可供出售證券		通過淨利潤 反映公允價值 變動的證券	資產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股權型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股權型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月1日	301	3,649	85	4,035
購買	210	5,845	—	6,055
轉入至第三層級	—	216	—	216
從第三層級轉出	—	(205)	(85)	(290)
計入損益的影響	—	(166)	—	(16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	200	—	200
2013年6月30日	511	9,539	—	10,05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列示了按照201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情況：

	第一層級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股權型投資	150,874	2,303	3,649	156,826
－債權型投資	28,218	321,071	301	349,590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股權型投資	7,798	33	85	7,916
－債權型投資	13,144	12,975	－	26,119
合計	200,034	336,382	4,035	540,451
金融負債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投資合同	(35)	－	－	(35)
合計	(35)	－	－	(35)

下表列示了第三層級金融工具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變動情況：

	可供出售證券		通過淨利潤 反映公允價值 變動的證券	資產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股權型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股權型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月1日	301	2,437	－	2,738
購買	－	1,030	－	1,030
轉入至第三層級	－	58	2	60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	43	－	43
2012年6月30日	301	3,568	2	3,871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公允價值層級 (續)

上述屬於第三層級估值的金融工具對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和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利潤並無重大影響。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由第一層級轉入第二層級的債權型證券的金額為人民幣11,721百萬元，由第二層級轉入第一層級的債權型證券的金額為人民幣7,529百萬元；由第一層級轉入第二層級的股權型證券的金額為人民幣341百萬元，由第二層級轉入第一層級的股權型證券的金額為人民幣528百萬元。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產生影響的經濟環境的重大變動，無金融資產重分類。

5 分部信息

5.1 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有以下五種經營分部：

(i) 個人人壽保險業務 (個人險)

個人人壽保險業務主要指對個人銷售的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萬能保險合同 (主要是定期壽險、終身壽險、兩全險和年金產品)。

(ii) 團體人壽保險業務 (團體險)

團體人壽保險業務主要指對團體實體銷售的長期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主要是定期壽險、終身壽險和年金產品。

(iii) 短期保險業務 (短期險)

短期保險業務主要是指銷售的短期意外險和短期健康險 (不含大病保險業務) 等非壽險保險合同。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5 分部信息 (續)

5.1 經營分部 (續)

(iv) 大病保險業務 (大病保險)

大病保險業務主要是指按照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公司城鄉居民大病保險業務管理暫行辦法》銷售的城鄉居民大病保險合同。

(v) 其他業務 (其他)

其他業務主要指與集團公司的交易所發生的相關的收入、保險代理業務分攤的成本 (如附註 17 所述)、聯營企業投資收益、子公司的收入、支出和本集團不可分攤的收入和支出。

5.2 分攤收入和費用的基礎

投資收益、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及減值、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和其他支出中核算的匯兌損益，按各經營分部期初和期末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平均負債比例分攤至各分部。管理費用和部分其他支出按照各相應經營分部產品的單位成本分攤到各分部。除與投資合同相關的其他收入和其他支出列示於相應分部外，其他收入和其他支出直接列示於「其他」經營分部。所得稅費用不予分攤。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5 分部信息(續)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抵銷	合計
	個人險	團體險	短期險	大病保險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總保費收入	191,186	1,027	9,770	1,268	-	-	203,251
- 定期	1,219	388	-	-	-	-	
- 終身	18,129	32	-	-	-	-	
- 兩全	138,953	-	-	-	-	-	
- 年金	32,885	607	-	-	-	-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191,104	1,023	8,197	520	-	-	200,844
投資收益	38,203	1,511	260	-	129	-	40,103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及減值	3,739	148	25	-	10	-	3,922
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893	35	6	-	(16)	-	918
其他收入	211	277	-	-	1,707	(434)	1,761
其中：分部間收入	-	-	-	-	434	(434)	-
分部收入合計	234,150	2,994	8,488	520	1,830	(434)	247,548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款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111,428)	(262)	-	-	-	-	(111,690)
賠款支出及未決賠款準備金	-	-	(4,137)	(551)	-	-	(4,688)
保險合同負債提轉差	(72,128)	(741)	-	-	-	-	(72,869)
投資合同支出	(222)	(763)	-	-	-	-	(985)
保戶紅利支出	(9,144)	(633)	-	-	-	-	(9,777)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11,573)	(58)	(1,815)	-	(354)	-	(13,800)
財務費用	(1,849)	(73)	(13)	-	-	-	(1,935)
管理費用	(7,821)	(287)	(1,814)	(42)	(853)	-	(10,817)
其他支出	(1,640)	(37)	(389)	-	(389)	434	(2,021)
其中：分部間費用	(415)	(16)	(3)	-	-	434	-
提取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300)	(11)	(72)	(2)	-	-	(385)
分部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216,105)	(2,865)	(8,240)	(595)	(1,596)	434	(228,967)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	-	-	-	1,576	-	1,576
分部結果	18,045	129	248	(75)	1,810	-	20,157
所得稅							(3,829)
淨利潤							16,328
歸屬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	(2,602)	(103)	(18)	-	40	-	(2,683)
折舊與攤銷	763	28	183	4	37	-	1,015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5 分部信息 (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抵銷	合計
	個人險	團體險	短期險	大病保險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總保費收入	176,499	316	8,623	-	-	-	185,438
- 定期	1,020	294	-	-	-	-	
- 終身	18,752	21	-	-	-	-	
- 兩全	135,322	-	-	-	-	-	
- 年金	21,405	1	-	-	-	-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176,483	315	7,941	-	-	-	184,739
投資收益	33,439	1,506	239	-	119	-	35,303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及減值	(12,457)	(561)	(90)	-	(6)	-	(13,114)
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67	8	1	-	1	-	177
其他收入	183	194	-	-	1,495	(377)	1,495
其中：分部間收入	-	-	-	-	377	(377)	-
分部收入合計	197,815	1,462	8,091	-	1,609	(377)	208,600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款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64,007)	(168)	-	-	-	-	(64,175)
賠款支出及未決賠款準備金	-	-	(4,010)	-	-	-	(4,010)
保險合同負債提轉差	(100,139)	(90)	-	-	-	-	(100,229)
投資合同支出	(260)	(708)	-	-	-	-	(968)
保戶紅利支出	(2,468)	(27)	-	-	-	-	(2,495)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12,616)	(48)	(1,640)	-	(265)	-	(14,569)
財務費用	(681)	(24)	(184)	-	(2)	-	(891)
管理費用	(6,830)	(238)	(1,792)	-	(953)	-	(9,813)
其他支出	(1,534)	(62)	(147)	-	(248)	377	(1,614)
其中：分部間費用	(358)	(16)	(3)	-	-	377	-
提取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265)	(9)	(71)	-	-	-	(345)
分部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188,800)	(1,374)	(7,844)	-	(1,468)	377	(199,109)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	-	-	-	1,521	-	1,521
分部結果	9,015	88	247	-	1,662	-	11,012
所得稅							(1,271)
淨利潤							9,741
歸屬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	17,815	802	127	-	65	-	18,809
折舊與攤銷	718	25	194	-	40	-	977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6 聯營企業投資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1月1日	28,991	24,448
以股代息－遠洋地產控股有限公司(「遠洋地產」)	-	113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1,576	1,521
其他權益變動	142	200
收到紅利(註)	(198)	(113)
6月30日	30,511	26,169

註：於2013年5月10日，遠洋地產股東大會批准並宣告了對2012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每股分配0.17港元，並向股東提供以股代息選擇權。2013年5月22日，遠洋地產發佈了以股代息計劃公告，根據該公告股東可以選擇現金股息或以股代息方式領取2012年度紅利。本公司選擇了現金股息方式，於2013年6月27日收到價值人民幣198百萬元的現金股利。

7 金融資產

7.1 持有至到期證券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國債	96,353	96,097
政府機構債券	114,498	111,759
企業債券	104,983	83,084
次級債券/債務	161,516	161,449
合計	477,350	452,389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48,713	41,927
中國香港上市	21	12
新加坡上市	23	18
非上市	428,593	410,432
合計	477,350	452,389

非上市的債權型投資是在中國銀行同業市場交易和非公開交易的債權型投資。

截至2013年6月30日，持有至到期證券的估計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80,576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450,865百萬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7 金融資產(續)

7.1 持有至到期證券(續)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合同到期日分析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3,571	2,234
一年至五年	67,582	55,079
五年至十年	190,652	91,426
十年以上	215,545	303,650
合計	477,350	452,389

7.2 貸款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保戶質押貸款	49,109	39,893
其他貸款	48,230	40,526
合計	97,339	80,419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7 金融資產(續)

7.2 貸款(續)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49,339	39,893
一年至五年	22,560	10,036
五年至十年	25,440	30,490
合計	97,339	80,419

7.3 定期存款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87,877	92,045
一年至五年	600,952	548,435
五年至十年	2,000	600
合計	690,829	641,08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7 金融資產(續)

7.4 可供出售證券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國債	37,508	42,946
政府機構債券	131,427	135,870
企業債券	153,543	139,286
次級債券 / 債務	31,303	31,488
其他	283	-
小計	354,064	349,590
股權型投資		
基金	38,649	57,019
股票	79,857	96,361
其他	8,967	3,446
小計	127,473	156,826
合計	481,537	506,416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38,167	34,844
新加坡上市	251	266
非上市	315,646	314,480
小計	354,064	349,590
股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83,385	102,379
中國香港上市	2,549	2,757
非上市	41,539	51,690
小計	127,473	156,826
合計	481,537	506,416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7 金融資產(續)

7.4 可供出售證券(續)

非上市債權型投資是指在中國銀行同業市場交易和非公開交易的債權型投資。非上市股權型投資是指不在證券交易所交易的投資，主要為具有公開市場報價的開放式基金。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合同到期日分析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6,740	5,627
一年至五年	85,776	70,959
五年至十年	142,137	137,962
十年以上	119,411	135,042
合計	354,064	349,59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7 金融資產(續)

7.5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國債	1,601	1,697
政府機構債券	4,542	6,291
企業債券	16,239	18,131
小計	22,382	26,119
股權型投資		
基金	18,092	2,188
股票	3,263	5,728
小計	21,355	7,916
合計	43,737	34,035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4,373	5,501
非上市	18,009	20,618
小計	22,382	26,119
股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3,267	6,096
非上市	18,088	1,820
小計	21,355	7,916
合計	43,737	34,035

非上市債權型投資是指在中國銀行同業市場交易和非公開交易的債權型投資。非上市股權型投資是指不在證券交易所交易的投資，主要為具有公開市場報價的開放式基金。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8 保險合同

(a) 決定假設的過程

- (i)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保險合同，本集團以對應資產組合未來預期投資收益率假設為基礎設定折現率假設，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對準備金的影響。

在確定折現率假設時，本集團考慮以往投資經驗、目前投資組合及相關收益率趨勢。折現率假設反映了對未來經濟狀況和本集團投資策略的預期。包含風險邊際的折現率假設如下表所示：

折現率假設	
2013年6月30日	4.85%~5.00%
2012年12月31日	4.80%~5.00%
2012年6月30日	4.70%~5.00%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保險合同，本集團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時，以中國債券信息網上公佈的「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基準收益率曲線」為基礎，同時考慮流動性溢價、稅收和其他因素等確定折現率假設。包含風險邊際的折現率假設如下表所示：

折現率假設	
2013年6月30日	3.31%~5.68%
2012年12月31日	3.12%~5.61%
2012年6月30日	2.93%~5.54%

折現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貨幣及匯率政策、資本市場、保險資金投資渠道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折現率假設。

- (ii) 死亡率和發病率的假設是根據本集團簽發的保單死亡率經驗和發病率經驗確定。死亡率和發病率因被保險人年齡和保險合同類型的不同而變化。

本集團根據中國人壽保險業2000-2003年經驗生命表確定死亡率假設，並作適當調整以反映本集團長期的歷史死亡率經驗。壽險合同死亡率的不確定性主要來自流行病以及生活方式的廣泛改變，這些都會導致未來死亡率經驗惡化，進而導致負債不足。與此相類似，醫療保健和社會條件的持續改進會使壽命延長，超過用於確認負債時所採用的估計，給本集團帶來長壽風險。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8 保險合同 (續)

(a) 決定假設的過程 (續)

(ii) (續)

本集團根據對歷史經驗的分析和對未來發展的預測來確定重大疾病保險的發病率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自兩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廣泛改變會導致未來發病率經驗惡化。其次，醫療技術的發展和保單持有人享有的醫療設施覆蓋率的提高會提前重大疾病的確診時間，導致重大疾病的給付提前。如果當期的發病率假設沒有適當反映這些趨勢，這兩方面最終都會導致負債不足。

本集團使用的死亡率和發病率的假設考慮了風險邊際。

- (iii) 費用假設基於預計的保單單位成本，並考慮風險邊際。根據報告期末可獲取的信息，上述費用假設受實際經驗、通貨膨脹和市場競爭等一系列其他因素的影響。費用假設以每份保單單位成本及其佔保費收入的比例的形式表示：

	個人壽險		團體壽險	
	每份保單(人民幣元)	保費百分比	每份保單(人民幣元)	保費百分比
2013年6月30日	37.00-45.00	0.85%-0.90%	14.00	0.90%
2012年12月31日	37.00-45.00	0.85%-0.90%	14.00	0.90%
2012年6月30日	37.00-45.00	0.85%-0.90%	14.00	0.90%

- (iv) 退保率和其他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過去可信賴的經驗、當前狀況和對未來事件的預期為基礎，確定退保率假設和其他假設。
- (v) 本集團風險邊際的計算方法保持一致。本集團對每個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死亡率和發病率以及費用假設等考慮風險邊際以應對未來現金流時間和金額的不確定性。風險邊際基於本集團過去的實際經驗以及未來的合理預期等因素確定。本集團自主決定風險邊際的水平，監管機構對此並沒有明確的要求。

本集團對在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所披露假設採用一致的確定過程。在每一個報告日，本集團根據所有可獲得的信息、本集團過去的經驗以及對未來的預期，對合理估計準備金和風險邊際的假設進行重新檢查。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8 保險合同(續)

(b) 保險合同的淨負債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長期保險合同	1,448,390	1,375,504
短期保險合同		
— 未決賠款準備金	3,383	3,078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8,119	5,955
總額合計	1,459,892	1,384,537
分出		
長期保險合同	(775)	(758)
短期保險合同		
— 未決賠款準備金	(60)	(54)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43)	(101)
分出合計	(978)	(913)
淨額		
長期保險合同	1,447,615	1,374,746
短期保險合同		
— 未決賠款準備金	3,323	3,024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7,976	5,854
淨額合計	1,458,914	1,383,62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8 保險合同(續)

(c)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下表反映了未決賠款準備金的變動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 已發生已報告準備金	202	354
— 已發生未報告準備金	2,876	2,835
1月1日—總額	3,078	3,189
本期支付的賠款		
— 支付本期的賠款	(2,128)	(1,976)
— 支付以前期間的賠款	(2,331)	(2,233)
本期計提		
— 為本期未決賠款計提的準備金	4,738	4,014
— 為以前期間未決賠款計提的準備金	26	34
6月30日—總額	3,383	3,028
— 已發生已報告準備金	145	155
— 已發生未報告準備金	3,238	2,873
6月30日—總額	3,383	3,028

下表反映了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變動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分出	淨額	總額	分出	淨額
1月1日	5,955	(101)	5,854	5,698	(76)	5,622
本期增加	8,119	(143)	7,976	6,259	(89)	6,170
本期減少	(5,955)	101	(5,854)	(5,698)	76	(5,622)
6月30日	8,119	(143)	7,976	6,259	(89)	6,17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8 保險合同(續)

(d)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下表反映了長期保險合同負債的變動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1月1日	1,375,504	1,190,486
保費收入	192,213	176,815
負債釋放(i)	(152,109)	(106,442)
評估利息	31,034	29,048
假設變動		
— 折現率假設變動	11	(917)
— 其他假設變動	—	—
其他變動	1,737	1,725
6月30日	1,448,390	1,290,715

(i) 釋放的負債主要包含本期死亡和其他給付所釋放的準備金及相關費用、剩餘邊際的攤銷和未決賠款準備金的變動。

9 投資合同

	2013年	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含選擇性分紅特徵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投資合同	47,506	47,977
不含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7,974	18,627
— 指定為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	32	35
合計	65,512	66,639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9 投資合同(續)

含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的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1月1日	47,977	52,072
收到存款	1,713	4,263
償付給付	(2,881)	(8,373)
保單管理費收入	-	(35)
賬戶利息支出	697	672
6月30日	47,506	48,599

10 投資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 持有至到期證券	10,951	6,330
— 可供出售證券	7,983	8,254
—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437	469
股權型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1,628	2,410
—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350	367
銀行存款	15,937	14,959
貸款	2,642	2,027
買入返售證券	160	487
其他	15	-
合計	40,103	35,303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投資收益中利息收入為人民幣38,125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32,526百萬元)。所有利息收入均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上市債權型及股權型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為人民幣3,355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3,450百萬元)，非上市債權型及股權型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為人民幣17,994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14,380百萬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1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及減值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已實現收益淨額(i)	341	967
減值轉回	—	51
小計	341	1,018
股權型投資		
已實現收益淨額(i)	7,277	1,036
減值(ii)	(3,696)	(15,168)
小計	3,581	(14,132)
合計	3,922	(13,114)

(i)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均來自可供出售證券。

(ii)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判斷可供出售股權型投資的減值證據客觀存在。其中，可供出售基金減值為人民幣124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7,029百萬元)，可供出售股票減值為人民幣3,428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8,139百萬元)，其他可供出售證券減值為人民幣144百萬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無)。

12 通過淨利潤反映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282	225
股權型投資	319	(11)
股票增值權	317	(37)
合計	918	177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3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以下支出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員工工資及福利	4,019	3,552
住房補貼	355	288
員工設定提存養老金	938	834
折舊與攤銷	1,015	977
匯兌損益	261	(46)

14 稅項

當本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項與同一稅收征管部門相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淨額列示。

(a) 影響淨利潤的稅項支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當期稅項－企業所得稅	1,231	1,231
遞延稅項	2,598	40
稅項支出	3,829	1,271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4 稅項(續)

- (b) 以下為由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稅率與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5%)的主要調節事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利潤	20,157	11,012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5,039	2,753
非應稅收入 (i)	(1,416)	(1,668)
不可用於抵扣稅款的費用 (i)	190	166
未抵扣稅前損失	32	31
其他	(16)	(11)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3,829	1,271

- (i) 非應稅收入主要包括國債利息收入和基金分紅收入。不可抵稅的費用主要是不符合相關稅務監管規定扣除標準的佣金、手續費及捐贈支出。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4 稅項(續)

- (c) 截至2013年6月30日，遞延稅項採用債務法就暫時性差異按主要稅率25%作出調整。本期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保險 人民幣百萬元 (i)	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ii)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iii)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月1日	(12,266)	9,857	955	(1,454)
在淨利潤反映	(187)	542	(395)	(40)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 可供出售證券	-	(6,194)	-	(6,194)
2012年6月30日	(12,453)	4,205	560	(7,688)
2013年1月1日	(11,787)	3,061	892	(7,834)
在淨利潤反映	1,016	(3,291)	(323)	(2,598)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 可供出售證券	-	1,547	-	1,547
- 可供出售證券對保單紅利的影響	(619)	-	-	(619)
- 其他	-	(30)	-	(30)
2013年6月30日	(11,390)	1,287	569	(9,534)

- (i) 2013年1月1日保險業務中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主要源自於2009年國際準則首次採用對2008年12月31日長期保險合同負債帶來的稅務影響，以及來自於短期保險合同負債和應付保戶紅利的暫時性差異。
- (ii) 投資業務相關的遞延稅項主要是可供出售證券、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等的未實現收益/(虧損)所引起的暫時性差異。
- (iii) 其他遞延稅項主要是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費的暫時性差異。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4 稅項(稅)

(d) 本期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分析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2,921	6,729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2,217	1,342
小計	5,138	8,071
遞延稅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支銷的遞延稅項負債	(14,197)	(15,555)
— 在12個月內支銷的遞延稅項負債	(475)	(350)
小計	(14,672)	(15,905)
遞延稅項淨值	(9,534)	(7,834)

15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與每股攤薄後收益並無差異。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與攤薄後收益是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8,264,705,000(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8,264,705,000)股計算。

16 股息

2012年的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14元，合計約人民幣3,957百萬元，已於2013年6月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7 重大關聯交易

(a) 關聯方

截至2013年6月30日，重大關聯方及與本公司的關係如下所示：

重大關聯方	與本公司的關係
集團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資產管理子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子公司
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養老保險子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子公司
遠洋地產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發銀行」)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產險公司」)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國壽不動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國壽不動產」)	同受集團公司控制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壽海外」)	同受集團公司控制
中國人壽富蘭克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	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子公司
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國壽投資」)	同受集團公司控制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企業年金基金 (「企業年金基金」)	本公司參與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國壽遠通置業有限公司(「國壽遠通」)	同受集團公司控制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7 重大關聯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交易

本集團與重大關聯方之間的關聯方交易如下所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與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向集團公司收取保單代理費收入	(i)	496	515
向集團公司收取保險資金投資資產管理費	(ii.a)	68	66
向集團公司支付股利		2,705	4,444
資產管理子公司向集團公司分配利潤		80	65
向集團公司收取系統離退人員委托管理費		2	2
向中壽海外收取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費	(ii.b)	11	9
向財產險公司收取保險資金投資資產管理費	(ii.c)	5	4
向財產險公司支付保費		25	27
向財產險公司收取賠款及其他		10	6
向財產險公司收取保單代理銷售費	(iii)	404	295
向財產險公司支付保單代理銷售費	(iii)	3	-
向財產險公司收取租賃費及服務費		10	10
向國壽不動產支付租金和工程款及其他		13	12
向國壽投資支付房產租金	(iv)	46	31
向國壽投資收取留存資產委托管理費		9	2
向國壽投資收取的代理手續費及其他		-	7
向國壽投資購買固定資產付款項		1	-
向國壽投資收取的房屋租賃費		12	-
向國壽遠通增資		-	361
本集團與廣發銀行的交易			
向廣發銀行收取存款利息		312	398
向廣發銀行收取保費		9	1
向廣發銀行支付的保單代理手續費	(v)	3	5
向廣發銀行支付賠款		3	-
本集團與遠洋地產的交易			
遠洋地產向本公司分配股票股利		-	113
遠洋地產向本公司分配現金股利(附註6)		198	-
遠洋地產向本公司支付次級債利息		13	13
向遠洋地產支付項目管理費		2	16
本集團與企業年金基金的交易			
向企業年金基金繳費		137	122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的交易			
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費	(ii.d)	417	365
資產管理子公司向本公司分配利潤		121	97
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收取保費		1	1
本公司與養老保險子公司的交易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收取租金及代墊款		55	53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收取代理銷售年金基金代理費	(vi)	7	2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收取年金業務推動費		7	8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收取信息技術服務費		1	1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的交易			
向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支付投資管理費	(ii.e)	4	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7 重大關聯交易 (續)

(b) 與重大關聯方的交易 (續)

附註：

- (i) 本公司與集團公司於2011年12月15日訂立可續展保險業務代理協議續展確認書，有效期至2014年12月31日。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集團公司就非轉移保單提供多項保單管理服務。本公司作為服務提供商，但不享有或承擔非轉移保單項下的保險人的權利和義務。集團公司根據該協議向本公司支付服務費，該服務費以本公司所提供服務的預計成本為依據，另加一定的利潤。在每半年一次的付款期內，服務費金額等於以下兩項之和：(1) 該期間最後一日仍有效的非轉移保單的數量乘以人民幣8.00元；(2) 該期間內該等保單的實收保費收入的2.50%。保險業務代理費收入已在合併利潤表的其他收入中列示。
- (ii.a) 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在2011年12月29日簽訂了一份續展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有效期至2014年12月31日。根據該協議，集團公司同意每年度按照0.05%的費率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投資管理基礎服務費。投資管理基礎服務費按月計算支付，用相關月度月初和月末委托管理資產的資產淨值平均值(扣除正回購融入資金及利息後)乘以0.05%費率，除以12個月。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集團公司對資產管理子公司委托資產的投資績效進行評估，並依據實際投資運作結果與目標收益的比較，對投資管理基礎服務費上浮或下調一定比例。
- (ii.b) 中壽海外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在2013年簽訂了一份資產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有效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根據該協議，中壽海外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設定投資年淨回報率基準，投資管理費根據實際年淨回報率計算。
- (ii.c) 2012年財產險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簽訂了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在雙方沒有提出異議的情況下可以自動續展一年。根據該協議，財產險公司同意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固定服務費和浮動服務費。固定服務費按月計費，用相關月度月初和月末委托管理資產餘額的平均值乘以萬分之五的費率，除以12個月；浮動服務費與投資業績掛鉤。
- (ii.d)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於2012年12月27日簽訂了一份續展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有效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在雙方沒有提出異議的情況下可以自動續展一年。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固定服務費和浮動服務費。年固定服務費以總投資資產淨值的萬分之五計算，按月支付；浮動服務費按當年固定管理服務費的百分之二十(20%)結合考核結果綜合計算，按年支付。該協議中由本公司和資產管理子公司共同約定服務費按照所提供服務的成本、市場慣例以及委托管理資產的規模和結構確定。資產管理子公司向本公司收取的服務費已經在本集團合併利潤表中予以抵銷。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7 重大關聯交易 (續)

(b) 與重大關聯方的交易 (續)

附註 (續) :

(ii.e)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於2011年9月19日續訂了境外委托資產投資管理協議，有效期至2012年9月19日，在雙方沒有提出異議的情況下可以自動續展一年。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支付投資資產管理費。投資資產管理費根據年度資產指引和附件計算並收取。根據2012年度指引和附件，2012年投資資產管理費包含針對一般級委托投資的年固定費率0.40%的固定投資管理費和以0.15%為上限的浮動投資管理費以及針對批准級委托投資的年固定費率0.05%的投資管理費。上述管理費計算基數為托管人出具的每月報表的月末未扣除當月應付投資管理費的委托資產淨值。固定管理費按月計算，按季支付；浮動管理費按年支付。從2012年9月20日起，該協議自動續展一年，有效期至2013年9月19日。根據2012年度指引和附件，2013年投資資產管理費的計算和支付方式與2012年度相同。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向本公司收取的服務費已經在本集團合併利潤表中予以抵銷。

(iii) 財產險公司與本公司於2008年11月簽訂了「相互代理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壽代產業務部分)」。根據該協議，財產險公司委托本公司在授權區域內代理銷售財產險公司指定的保險產品，雙方按照成本(含相關稅費)加邊際利潤的計價原則，確定業務銷售管理費標準。本協議有效期為兩年，在雙方沒有異議的情況下可以自動續展一年。2012年3月8日，財產險公司與本公司訂立2012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期限為兩年，協議在雙方沒有提出異議的情況下可以自動續展一年，該協議的重要條款與原協議保持一致。該協議同時約定，2008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有效期屆滿後至2012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有效期開始前的期間，沿用2008年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的條款。

本公司與財產險公司於2012年4月8日簽訂了「相互代理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產代壽業務部分)」。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委托財產險公司在授權區域內代理銷售本公司指定的保險產品，雙方按照成本(含相關稅費)加邊際利潤的計價原則，確定業務銷售管理費標準。本協議有效期為兩年，在雙方沒有異議的情況下可以自動續展一年。

(iv) 本公司與國壽投資於2012年12月31日簽訂將於2014年12月31日到期的房產租賃協議。根據該協議，國壽投資同意向本公司出租其自置及租入物業，本公司就有關國壽投資該等物業而向其支付的年租金參照市場價格確定，或按持有並維護該等物業的成本加約5%的利潤計算。本公司每半年向國壽投資支付一次租賃其相關物業的租金，每次支付的租金額為該年度租金總額的二分之一。

(v) 本公司與廣發銀行於2012年4月19日續簽《代理保險產品專項合作協議》，雙方就適合銀行渠道銷售的個人銀行保險產品進行代理合作，合作的內容包括代理銷售保險產品、代收保險費、代付保險金等。本公司向廣發銀行支付的手續費標準如下：(1)廣發銀行以兼業代理方式開展業務的，本公司根據其銷售個人銀行保險產品的保費收入總額乘以手續費率向廣發銀行支付手續費，代理銷售的各保險產品手續費率按市場公平交易原則議定；(2)廣發銀行以代收代付方式代理本公司收取續期業務保費和支付保險金的，本公司根據其代理收付本公司相關資金的筆數乘以單筆收費標準向廣發銀行支付手續費，單筆收費標準不超過人民幣1元。上述手續費每月結算一次。本協議的合作期限為3年，到期自動延期1年。

(vi) 本公司與養老保險子公司於2011年12月簽訂了《企業年金基金管理業務及養老保障委托管理業務銷售服務代理協議》，有效期至2012年12月28日，在雙方沒有提出異議的情況下可以自動續展一年。根據該協議，養老保險子公司委托本公司從事企業年金基金管理業務銷售以及企業年金基金管理業務客戶服務。企業年金代理銷售費用，根據合同期限的長短，按首個管理年度管理費的50%至80%收取。從2012年12月29日起，該協議自動續展一年，有效期至2013年12月28日。除協議期限外，原協議其餘全部條款保持不變。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7 重大關聯交易(續)

(c) 應收/應付重大關聯方餘額

應收/應付重大關聯方的餘額如下所示。除廣發銀行的存款和持有的遠洋地產次級債外，下述餘額均不計息、無擔保且沒有固定的還款日期。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與關聯方往來款項餘額		
應收集團公司	520	560
應付集團公司	(2)	(5)
應收中壽海外	11	11
應收財產險公司	49	65
應付財產險公司	(2)	(2)
應收國壽投資	10	16
應付國壽投資	(8)	(8)
應收國壽不動產	1	1
應付國壽不動產	(8)	(4)
廣發銀行存款	15,318	14,701
應收廣發銀行	332	218
應付廣發銀行	(1)	(1)
持有遠洋地產次級債	251	266
本公司與子公司往來款項餘額		
應收養老保險子公司	54	50
應付養老保險子公司	(3)	(2)
應付資產管理子公司	(144)	(68)
應付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	(4)	(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7 重大關聯交易 (續)

(d) 關鍵管理層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3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6	6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的最終薪酬尚未確定，以上人員的薪酬為預發薪酬。

(e) 與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國家控股企業之間交易屬於關聯交易。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集團公司系國家控股企業。本集團的主要業務集中於保險和投資，因此與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主要是保險業務和投資業務。本集團與其他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均為平等的正常商業往來。由於企業股權結構的複雜性，中國政府可能擁有對許多公司的間接權益。某些間接權益本身或和其他間接權益組合形成對於某些公司的並非為本集團所知的控制權益。本集團相信下列數據應反映所有大部分的重大關聯交易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豁免條款僅披露定性信息。

2013年1月至6月期間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大部份銀行存款存放於國家控股的銀行，大部份企業債和次級債券的發行人為國家控股企業。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大部份團險業務客戶為國家控股企業，大部份的銀行保險業務手續費支付給了國家控股的銀行和郵政機構。幾乎所有再保險合同均與國家控股再保險公司訂立。

18 股本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股本，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28,264,705,000	28,265	28,264,705,000	28,265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8 股本(續)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本列示如下：

	2013年6月30日	
	股份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公司(i)	19,323,530,000	19,324
其他投資者	8,941,175,000	8,941
其中：境內上市	1,500,000,000	1,500
海外上市(ii)	7,441,175,000	7,441
合計	28,264,705,000	28,265

(i) 集團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為境內上市股票。

(ii) 本公司海外上市的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和紐約證券交易所交易。

19 或有負債和準備

重大的或有負債如下所示：

	2013年	2012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法律訴訟	221	183

本集團已經涉入一些日常經營活動引起的訴訟中。為準確披露未決訴訟的或有負債情況，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都會進行逐案統計分析。如果管理層依據第三方法律諮詢能夠確定本集團承擔了現時義務，同時履行該義務很可能需要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以及負債金額能夠可靠估計的情況下，則需要對本集團在索賠中可能遭受的損失計提準備。除此之外，本集團對未決訴訟作為或有事項進行披露。截至2013年6月30日和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其他的或有負債，但由於負債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因此無法對此或有負債進行披露。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0 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報告期末已簽訂合同但仍未支付或執行的資本性支出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對外投資	11,165	3,327
物業、廠房與設備	8,368	8,685
其他	29	48
合計	19,562	12,060

(b) 經營租賃承諾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合同，於未來年度內最低租賃支出為：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		
一年內到期	370	394
一年至五年到期	445	477
五年以後到期	15	17
合計	830	888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經營性租賃支出為人民幣357百萬元，在合併稅前利潤內列支（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327百萬元）。

內含價值

背景

本公司按照相關會計準則為公眾投資者編製了財務報表。內含價值方法可以提供對人壽保險公司價值和盈利性的另一種衡量。內含價值是基於一組關於未來經驗的假設，以精算方法估算的一家保險公司的經濟價值。半年新業務價值代表了基於一組關於未來經驗的假設，在評估日前半年裏售出的新業務所產生的經濟價值。內含價值不包含評估日後未來新業務所貢獻的價值。

本公司相信公司的內含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報告能夠從兩個方面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公司的有效業務價值代表了按照所採用假設，預期未來產生的可分配利潤總額的貼現價值。第二，半年新業務價值提供了基於所採用假設，對於由新業務活動為投資者所創造的價值的一個指標，從而也提供了公司業務潛力的一個指標。但是，有關內含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的信息不應被視為按照任何會計準則所編製的財務衡量的替代品。投資者也不應該單純根據內含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的信息做出投資決定。

特別要指出的是，計算內含價值的精算標準仍在演變中，迄今並沒有全球統一採用的標準來定義一家保險公司的內含價值的形式、計算方法或報告格式。因此，在定義、方法、假設、會計基準以及披露方面的差異可能導致在比較不同公司的結果時存在不一致性。

此外，內含價值的計算涉及大量複雜的技術，對內含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的估算會隨著關鍵假設的變化而發生重大變化。因此，建議讀者在理解內含價值的結果時應該特別小心謹慎。

在下面顯示的價值沒有考慮本公司和集團公司、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資產管理子公司、養老保險子公司以及財產險公司等之間的交易所帶來的未來的財務影響。

內含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的定義

人壽保險公司的內含價值的定義是，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與考慮了用於支持公司所欲維持的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兩者之和。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等於下面兩項之和：

- 淨資產，定義為資產減去中國償付能力準備金和其他負債；和
- 對於資產的市場價值和賬面價值之間稅後差異所作的相關調整以及對於某些負債的相關稅後調整。

內含價值

由於受市場環境的影響，資產市值可能會隨時間發生較大的變化，因此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在不同評估日也可能發生較大的變化。

「有效業務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在這裏是定義為分別把在評估日現有的有效業務和截至評估日前半年的新業務預期產生的未來可分配稅後利潤貼現的計算價值。可分配利潤是指那些反映了中國償付能力準備金和以法定最低標準計算的償付能力額度之後產生的利潤。

有效業務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是採用傳統確定性的現金流貼現的方法計算的。這種方法通過使用風險調整後的貼現率來對投資保證和保單持有人選擇權的成本、資產負債不匹配的風險、信用風險、運營經驗波動的風險和資本的經濟成本作隱含的反映。

編製和審閱

內含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由本公司編製，編製依據了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的相關規定。Towers Watson (韜睿惠悅) 為本公司的內含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作了審閱，其審閱聲明請見「韜睿惠悅關於內含價值的審閱報告」。

2012年5月15日，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了《關於保險公司準備金支出企業所得稅稅前扣除有關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45號)，要求以會計利潤作為稅基。基於上述規定，本公司在編製2013年中期內含價值報告時，在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中反映了以會計利潤為稅基的納稅實務。在計算有效業務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時，由於未來不同評估時點的會計準備金評估假設(例如評估利率)存在多種可能情形，未來會計利潤也對應著多種可能結果，因此，目前我們仍採用基於償付能力準備金的利潤作為未來應稅所得額。同時，我們在「敏感性結果」部分的表四中披露了「應稅所得額為按照《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計算的一種情景下的會計利潤」對應的有效業務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以供信息使用者參考。

假設

2013年中期內含價值評估的假設與2012年末評估使用的假設保持一致。

內含價值

結果總結

截至2013年6月30日的內含價值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對應結果：

表一

內含價值的構成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	2012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A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139,846	128,507
B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前的有效業務價值	261,005	245,134
C 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37,491)	(36,046)
D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後的有效業務價值(B+C)	223,514	209,088
E 內含價值(A + D)	363,359	337,596

註一：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加起來可能跟總數有細小差異。

註二：應稅所得額為基於償付能力準備金下的利潤。

截至2013年6月30日的上半年新業務價值與上年同期的對應結果：

表二

上半年新業務價值的構成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截至2013年	截至2012年
	6月30日	6月30日
A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前的上半年新業務價值	14,489	14,364
B 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1,900)	(1,870)
C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後的上半年新業務價值(A+B)	12,589	12,494

註：應稅所得額為基於償付能力準備金下的利潤。

內含價值

變動分析

下面的分析列示了內含價值從報告期開始日到結束日的變動情況。

表三

2013年上半年內含價值變動的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A 期初內含價值	337,596
B 內含價值的預期回報	16,721
C 本期內的新業務價值	12,589
D 營運經驗的差異	5
E 投資回報的差異	(3,277)
F 評估方法和模型的變化	(363)
G 市場價值和其他調整	3,426
H 匯率變動	(260)
I 股東紅利分配	(3,957)
J 其他	881
K 截至2013年6月30日的內含價值(A到J的總和)	363,359

註一：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加起來可能跟總數有細小差異。

註二：對B - J項的解釋：

B 反映了年初有效業務價值和2013年上半年新業務價值在2013年上半年的預期回報，以及淨資產的預期投資回報之和。

C 2013年上半年新業務價值。

D 2013年上半年實際運營經驗(如死亡率、疾病發生率、退保率、費用率)和對應假設的差異。

E 2013年上半年實際投資回報與投資假設的差異。

F 反映了評估方法和模型的變化。

G 反映了2013年上半年從期初到期末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及其他相關調整。

H 匯率變動。

I 2013年派發的股東現金紅利。

J 其他因素。

內含價值

敏感性結果

敏感性測試是在一系列不同的假設基礎上完成的。在每一項敏感性測試中，只有相關的假設會發生變化，其他假設保持不變。這些敏感性測試的結果總結如下：

表四

敏感性結果

人民幣百萬元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之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之後的半年新業務價值
基礎情形	223,514	12,589
1. 風險貼現率為 11.5%	212,659	11,928
2. 風險貼現率為 10.5%	235,171	13,298
3. 投資回報率提高 10%	260,723	14,242
4. 投資回報率降低 10%	186,568	10,956
5. 費用率提高 10%	220,881	11,650
6. 費用率降低 10%	226,147	13,528
7. 非年金產品的死亡率提高 10%； 年金產品的死亡率降低 10%	221,547	12,542
8. 非年金產品的死亡率降低 10%； 年金產品的死亡率提高 10%	225,531	12,637
9. 退保率提高 10%	222,342	12,484
10. 退保率降低 10%	224,724	12,695
11. 發病率提高 10%	221,414	12,535
12. 發病率降低 10%	225,634	12,643
13. 短期險的賠付率提高 10%	223,130	12,185
14. 短期險的賠付率降低 10%	223,898	12,993
15. 償付能力額度為法定最低標準的 150%	213,238	11,604
16. 應稅所得額為按照《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 計算的一種情景下的會計利潤	226,245	11,956

註：在情形 1-15 中，應稅所得額為基於償付能力準備金下的利潤。

內含價值

韜睿惠悅關於內含價值的審閱報告

致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國人壽」)評估了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的內含價值結果(下稱「內含價值結果」)。對這套內含價值結果的披露以及對所使用的計算方法和假設在本年報的內含價值章節有所描述。

中國人壽委托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下稱「韜睿惠悅」)審閱其內含價值結果。這份報告僅為中國人壽基於雙方簽訂的服務協議出具,同時闡述了我們的工作範圍和審閱意見。在相關法律允許的最大範疇內,我們對除中國人壽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擔或負有任何與我們的審閱工作、該工作所形成的意見、或該報告中的任何聲明有關的責任、盡職義務、賠償責任。

工作範圍

我們的工作範圍包括了:

- 按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2005年9月頒佈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審閱截至2013年6月30日內含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評估方法;
- 審閱截至2013年6月30日內含價值和半年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各種經濟和營運的精算假設;
- 審閱中國人壽的內含價值結果。

我們的審閱意見依賴於中國人壽提供的各種經審計和未經審計的數據和資料的準確性。

審閱意見

基於上述的工作範圍,我們認為:

- 中國人壽所採用的內含價值評估方法符合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的相關規定。中國人壽所採用的評估方法為當前中國的人壽保險公司評估內含價值通常採用的一種評估方法;
- 中國人壽採用了一致的經濟假設、考慮了當前的經濟情況、以及公司當前和未來的投資組合狀況及投資策略;

內含價值



- 中國人壽對各種營運假設的設定考慮了公司過去的經驗、現在的情況以及對未來的展望；
- 中國人壽對稅的處理方法維持不變，但針對相關情形作了敏感性測試；
- 內含價值的結果，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內含價值章節中所述的方法和假設保持一致。

代表韜睿惠悅

劉垂輝

2013年8月18日



倘若本報告之中英文版本存在差異，以中文版本為準；倘若本報告之印刷版本與網站版本存在差異，以網站版本為準。

本報告印刷版之封面圖片由本公司四川涼山彝族自治州分公司何喬先生拍攝。

